# 北京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2020年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情况报告

2020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的收官之年，也是深入推进首都法治政府建设承上启下的关键之年。市城管执法局立足构建首都特大城市治理体系的新要求、基层综合执法体制改革的新形势，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积极履行城管执法职责，以抓重点法规落地、重点区域治理、重点问题攻坚为主线，扎实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0年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积极推进综合执法体制改革，推动市委、市政府重大改革任务落地见效

一是统一标准，加强职权下放法制指导。为确保2020年7月1日职权下放至街乡镇后，各项工作平稳开展，市城管执法局同步印发法制指导意见，会同职权下放部门印发制度法规汇编；统一基层执法文书，规范街乡镇行政检查单样式及内容；同步调整综合巡查系统，增加生态环境、水务等部门下放街乡镇的全部执法事项，调整审核权限，满足街乡镇执法办案和案件传输、对接使用要求。同时，开展摸底调研工作，跟踪各辖区职权下放交接和实施工作情况，为决策提供支撑。

二是担当作为，推进重点站区综合执法改革工作。会同重点站区管委会完成职权交接、执法证件换发、统一执法文书、动态调整权力清单和政务服务事项、启用行政执法专用章等工作，研究起草重点站区综合执法工作管理办法，确保执法工作不断档、不弱化。

(二)服务疫情防控大局，全面落实疫情防控执法重任

一是闻令而动，筑牢疫情防控屏障。市城管执法局及时成立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制定疫情防控执法检查单；先后联合相关部门印发“三类场所”疫情防控工作通告，研究制定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执法检查等工作方案。在全市疫情防控大局中发挥了重要作用。

二是严把法治关，推动疫情防控在法治轨道内运行。市城管执法局对联合发布的疫情防控通告严格法制审核，制发《关于做好疫情防控期间行刑衔接工作的意见》，汇总整理疫情防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为一线执法依法有序开展疫情防控工作奠定坚实基础；通过新闻发布会和政务网站对疫情防控规范性文件进行解读，为群众更好理解疫情防控政策提供服务。

(三)依法全面履行职能，服务保障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和首都经济社会发展

一是攻坚克难，城市环境秩序整治取得新成效。稳妥推进占道经营整治，基本实现“动态清零”；扎实推进拆违控违工作，积极服务了城市空间腾退、产业转型升级等全市重点工作；持续改善市容环境，为冬奥会环境建设奠定坚实基础。街乡镇以自己名义执法后基层综合执法工作持续加强。

二是综合施策，着力提升服务市民群众工作水平。坚持接诉即办和主动治理相结合，全力解决群众身边环境秩序问题。加强群众诉求办理，强化对夜间施工扰民、公共区域卫生秩序、扬尘等6类突出问题的跟踪解决力度，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难点问题。开展打赢蓝天保卫战行动计划，严格查处施工扬尘、露天烧烤等大气污染类违法行为，推动全市空气质量持续改善；开展“蓝盾一号”燃气安全专项整治，通过排查燃气安全隐患，打击非法液化石油气经营行为，查处违法违规使用燃气行为，有效推进燃气安全生产工作，消除群众身边安全隐患。开展生活垃圾专项治理，围绕执法宣传、执法处罚和“设桶、盯桶、管桶”等重点工作任务，连续开展6个波次专项执法检查，提升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效果。

(四)统筹推进城市管理执法领域法规文件“立改废释”，不断优化城管执法的法治环境

一是推动重点领域立法。积极参与《行政处罚法》修订，以及生活垃圾、建筑垃圾、燃气管理、物业管理、文明行为促进等重点领域立法工作，及时反馈立法意见和建议，为积极推动实现良法善治献言献策。

二是组织做好新法规贯彻实施。印发《北京市燃气管理条例》《北京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北京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等新法规规章适用意见，在施行准备期内同步动态调整权力清单；配套印发《生活垃圾分类执法工作手册(试行)》《参加生活垃圾分类等社区服务活动工作指引(试行)》《关于加强对个人未按规定分类投放生活垃圾执法工作的意见》等制度文件；与市政府外事办公室联合印发《北京市公共场所外语标识管理规定》执法工作意见，为基层执法提供精细化法治保障。

三是做好规范性文件制定、备案、审查和清理工作。修订《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定和管理工作规定》,从制度层面加强规范性文件管理工作。围绕优化营商环境、“放管服”改革、《民法典》颁布实施，清理规范性文件。完成疫情防控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核并公开发布。

四是健全完善专项执法工作制度规范。联合市住建委印发《北京市建设工程施工现场扬尘治理“绿牌”工地管理办法》，强化扬尘治理精细化，促进提升治理水平；与市检察院联合印发《关于涉地下管线检查井盖案件中加强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工作的意见》，强化行刑衔接，加强窨井盖治理；与市城市管理委联合印发《北京市瓶装液化石油气供应和使用安全管理暂行规定》，强化全环节管控，促进消除燃气安全隐患；与市公安局等8部门联合会签《北京市生活垃圾分类综合执法工作方案》，强化协作配合，积极推进生活垃圾分类专项执法工作。

(五)重点加强行政执法制度建设，不断夯实依法行政工作的根基

一是持续贯彻执法三项制度，促进执法规范化。编印“三项制度”口袋书；在局政务网站设置“执法公示”模块，实现执法检查计划、检查结果等信息动态公示；督促指导各区局对重大执法决定进行全要素法制审核，规范签署法制审核意见；对市城管执法局生活垃圾未分类投放、挖断燃气管线等重大行政处罚案件进行全面法制审核，严格履行集体讨论程序。

二是不断优化执法检查方式方法，促进执法效能提升。立足“一次体检、全面检查”规范执法检查单模板，将城管执法全部职权纳入检查范畴，明确检查内容、方式和标准。将“三类场所”疫情防控、生活垃圾分类、燃气用户安全等重点执法检查事项与城管执法通终端匹配，提高现场检查效率。结合国家和本市优化营商环境要求，研究制定不适宜纳入“双随机、一公开”随机抽查事项清单，逐一说明不纳入原因和解决措施。

三是实施信用分级分类监管。编制行政处罚行为分类清单，制定行政处罚公示期管理制度，逐项明确一般程序行政处罚案件信息公示期，建立失信主体自我纠错的信用修复机制，构建诚实守信的市场秩序。按照“谁执法、谁公示”原则，每年向本市信用平台推送处罚信息，受理撤销信用公示申请。

(六)不断加强执法监督，促进执法责任落实和执法工作提质增效

一是建立民需汇集、民计采纳、民意监督工作机制。通过政务网站“城管邀您共同参与完善”等栏目，就“首都城管执法工作思路”等内容征集公众意见。参与人数达1.2万人次，共筛选合理意见建议572条。受理12345市民服务热线交办事项235件，邀请城管执法系统特约监督员参加垃圾分类执法调研工作，共同推动新时代首都城管执法工作实现新发展。

二是严格执行执法人员持证上岗、资格管理和岗位关联制度。指导、协调市区两级城管执法机关做好北京市行政处罚执法资格联机考试报名工作；定期发布考试成绩通报。2020年配合市司法局做好执法资格考试的场地提供、人员监考、专项协调4批次，统筹做好全市4000余人执法证件换发。

(七)有效化解社会矛盾纠纷，切实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

一是强化复议监督纠错。对重点领域行政复议案件，强化现场核查事实、律师咨询论证、面对面听取双方意见等工作环节，提高复议案件办理的权威性和公信力。及时对全市城管执法机关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案件进行分析，提出改进工作意见和建议。开展“城管进法庭”活动，通过队员庭审观摩，提高执法人员应诉能力。

二是强化信访矛盾化解。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持续推动群众合理诉求有效解决，积极维护群众合法权益，实现全年来信来访数量双下降，信访工作“三率”稳步提升。畅通信访渠道，按照“三到位一处理”要求，确保群众诉求件件有着落、事事有回音。统筹推进“三类场所”疫情防控检查执法、“疏解整治促提升”整治、“接诉即办”等工作，减少群众信访诉求。

三是充分发挥法律顾问作用。充分发挥常年法律顾问团队和驻队律师职责作用，提升依法决策和规范执法的能力水平。针对执法过程中疑难或前沿性问题出具法律意见书。驻队律师参与修订城市管理违法行为举报奖励办法等，共计驻队424.8小时。

(八)严格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努力打造法治宣传工作品牌

一是加强《民法典》学习宣传教育。将《民法典》、《民法典条文对照与重点解读》相关法律知识纳入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和新录用人员培训、科队长培训等各类教育培训线上课程；公职律师制作典型案例，做好行政执法规范和提示工作。制作《民法典》普法微视频，向社会广泛传播。

二是加强重点普法对象教育培训。在疫情防控常态化形势下，搭建网络教学基地建设。录制疫情防控专项执法、职权下放、重点法规解读、专业执法等标准课程50门，制作微课程15门；上线习近平法治思想解读、《民法典》等通识类标准课程11门，微课程6门，开展网络培训8期，视频培训会3期，累计参训2.4万余人次，进一步增强了执法人员的法治素养和能力水平。

三是开展多主题法治宣传活动。发布普法微视频《疫情防控“三类场所”指引》等多部防疫指南，入选司法部新媒体“中国普法”微视频推广案例；结合新颁布实施的法律法规，举办文明游园、“珍爱生命 安全用气”城管开放日活动；开设“城管空中云课堂”、抖音平台“fenleizhe”，“同心圆”科普课堂，通过线上线下多种形式开展城管“面对面”以案释法活动。宪法宣传周活动被“北京普法”微信公众号持续报道。

二、2020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存在不足和原因分析

虽然市城管执法局2020年在推进法治政府建设中取得了一定成效，但存在一些不足，主要表现在职权下放街乡镇后，统筹指导和综合协调基层综合执法工作开展的抓手和措施，需进一步丰富和加强；城管执法部门、原职权划转部门以及司法所和街乡镇之间的权责关系需进一步细化，工作衔接需进一步磨合；基层综合执法队伍面临着自身执法任务重、“接诉即办”压力大、执法力量不足等问题，基层执法规范需要进一步提升。

三、2020年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的有关情况

(一)坚持“学习为先导”，不断强化“关键少数”的法治思维、法治素养

将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中央依法治国委员会第一次、第二次、第三次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及市委依法治市委会议文件精神，纳入理论中心组和局长办公会学习重点。整合线上线下学法资源平台，组织习近平法治思想辅导讲座、处级干部轮训，邀请法学专家、律师、教授解析相关法律法规，让领导干部带头崇尚法治、敬畏法律，不断提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引领城管执法工作的能力。

(二)“一把手”积极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组织者、推动者和实践者的职责

充分发挥依法行政工作领导小组统筹协调作用，将法治政府建设摆在全局工作重要位置。“一把手”加强法治建设组织领导，对法治建设工作亲自部署，专题听取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签发年度法治政府工作要点。局主要领导调整后，及时对依法行政工作领导小组成员进行调整；主持重大决策领导班子会、专题会、重大案件案审会等，保证了重大决策集体讨论制度的有效执行。

四、2021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安排

市城管执法局将立足于构建首都特大城市治理体系新要求，继续大力服务体制改革、引领全面履职、细化执法规范，持续提升城管执法系统依法行政能力和法治化、规范化建设水平，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全面依法治国会议上的重要讲话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以及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全面依法治国会议上的重要讲话、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和市委十二届十五次全会精神，以做好重大活动执法服务保障工作为牵引，深入推进城市环境秩序综合治理，健全完善综合执法运行体系，提升市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二)持续关注职权下放后基层执法存在的法治问题，跟进服务保障支撑

针对职权下放后，基层执法存在的执法能力不足、专业技能培训不够、基层综合执法履职规范有所下降等问题，积极会同相关部门加强研究，推动问题逐步解决。

(三)围绕重点法规实施和重点专项治理，狠抓保障支撑，牵引推动职能有效履行。

认真贯彻执行新施行法规规章，加强培训指导，推动新法规有效实施。全面服务保障2021年度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和市城管执法局重点整治任务，及时提供法律武器，守好法治红线底线。

北京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2021-03-31